

**主题经文：**

「那七十个人欢欢喜喜的回来说、主阿、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们。耶稣对他们说、我曾看见撒但从天上坠落、像闪电一样。我已经给你们权柄、可以践踏蛇和蝎子、又胜过仇敌一切的能力、断没有甚么能害你们。然而不要因鬼服了你们就欢喜、要因你们的名记录在天上欢喜。」

上帝所创造的整个宇宙万有（看得见的世界与看不见的灵界），都在严谨的「权柄系统」里运行着。若我们认识了「权柄的奥秘」并顺从、使用时，则我们在世便能享受那「容易、轻省、有能力、有果效」的生活。从我们蒙恩得救那一刻起，父神不但赐给我们儿女的身份，更将「儿女的权柄」一并赐给我们了：「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上帝的儿女。」（约翰福音一章十二节）。时常充满喜乐、感恩、盼望、慈爱而生活的人和时常怀着不安、惧怕、埋怨、憎恨而生活的人，此两者间根本是不能比较也无法竞争的，在凡事上二者的眼光、判断、反应亦均不同，因此所带来的结果也大相径庭。在本次的经文里，耶稣曾说：「我差你们出去、如同羊羔进入狼群…」若圣徒不懂得权柄的奥秘，在地上的生活势必遭遇许多难处。让我们一同多加思想个中的奥秘，以便得着更完美、全备的权柄。

**1. 「我已经给你们权柄」：**

主耶稣说：「我已经给你们权柄、可以践踏蛇和蝎子、又胜过仇敌一切的能力、断没有什么能害你们。」究竟主已经给我们的权柄在那里？主是用什么方法给我们权柄、如何给的？很多的信徒不理解或误解了「权柄如何临到我们生命里的奥秘」，而误以为是如「一把火般的能力进到我身体里」、或「出手带着掌风」、或是如「被一股电流袭击而跌倒」般极其神秘、不可言喻的神奇经历。

首先，「事实」，就是权柄；知道事实，就是权柄！耶稣基督以祂先知的职分将「事实—上帝的话」原原本本地向我们显明、以身作则地活化了出来，使我们的眼睛得以打开，从听道、受圣灵的感动而明白的同时，我们就得着权柄！

事实的本身是带有绝对能力的。当一个人突然明白了「从前不知道或误解的事」之同时，便立即得着莫大的能力。例如：尽管万民皆矢口否认「水由上往下流」，仍无法改变水由上往下流的事实；一个自幼流落民间的乞丐王子，自有一天知道了自己原来王子的身份时开始，因其身份恢复所带来的权柄是何等地大；一个骗子的能力，从他的骗局被揭穿的同时立即变成毫无能力的小丑！当一个人听到福音的奥秘，而认识上帝、认识自己、认识世界、认识天上的事、认识未来、永恒、认识凡事上神的美意（绝对的答案）之同时，他便能得着无限的能力（即圣灵的能力）。因此我们

需要属灵知识上的装备，例如：基督生命堂卅六课信息为骨架、圣经综览信息为脉络、经过凡事上实际地应用所得的智慧和见证，都能从「基督并祂钉十字架」的奥秘里得着印证、答案。

其次，「信而顺从」，就是权柄。主说：「我已经给你们权柄」的意思，就是赐下圣灵令我们「能信所听到的福音」之奥秘。世上一切被造万物、宇宙永恒时光都是由上帝的话而来，并且一点一滴必皆成就的，所以一个人一旦信了上帝的话所指着自己的生命、家庭、事业、事奉而命定的应许，则将会看见其成就！

「信」是使一切事情最容易、最有能力、最有果效地成全的秘诀。例如：以色列人只在「信」上下了功夫，埃及遍地自法老的长子直至牲畜头生的无一幸免、皆被格杀而以色列全家皆得自由、红海分开而下海走干地，同时仇敌一追兵法老和其全军却均水葬在红海底，最终征服迦南全地的事情尽数成全了。约书亚、迦勒的信和其他十个探子的不信所带来祝福与咒诅全然相反的结果！

无论在任何的情况或问题里，我们若能选择「信之法」，则紧接而来我们的思想、判断、做事皆能非常容易且有果效；反之，若我们选择了「不信之法」，则必会遇见益发复杂、更加难解的思想、作法。正如马可福音十六章十六至十八节：「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信的人必有神迹随着他们、就是奉我的名赶鬼、说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甚么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马可福音九章廿三节：「耶稣对他说、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罗马书一章十七节：「因为上帝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

然则信心从何处得以增多呢？当信徒愈来愈多领悟上帝的话、昼夜思想、不住祷告，同时常与上帝交通中得着美意，并在生活中顺从，并且经历祷告蒙应允的见证与日俱增时，信心自然加添！

第三，「洁净的生命」，就是权柄。罗马书三章十节指出：「就如经上所记、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因没有一个人是完美的，故均日以继夜地受到那「昼夜不住地控告圣徒的控诉者」——魔鬼撒但（参考启示录十二章十节）的煎熬！因此上帝的独生爱子耶稣基督赐给我们「宝血与赎罪祭」的奥秘，使我们能用以时常洗净自己而保持坦然无惧的心，正如约翰壹书三章廿一节说：「...我们的心若不责备我们、就可以向上帝坦然无惧了。」并且我们在凡事上亦有胆量。

当我们的生命靠着基督的宝血而维持在圣洁的状态下时，便能散发出莫大的权能并享受无限的福份：「...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各书五章十六节）；申命记廿八章一至十四节所应许的一切福份亦能「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当义人受到逼迫，却领受七倍的祝福：「仇敌起来攻击你、耶和华必使他们在你面前被你杀败、他们从一条路来攻击你、必从七条路逃跑。」（申命记廿八章七节）。

因此，主耶稣赐给我们时常保持「义人」的生命之奥秘—祂的宝血！启示录十二章十一节即明确地指出：「弟兄胜过他、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在利未记上帝设立了五个祭，使圣徒得藉其与神和好、常保洁净、凡事谢恩。只要一觉得心灵的状态不对劲，立即坦然无惧地来到至圣所内、施恩座前，借着永远的大祭司—耶稣基督所流宝血再次成为圣洁、毫无瑕疵。此外，上帝亦设立三节期：逾越节、住棚节、收藏节，令圣徒年年纪念重生、一生成圣、多结果子！

圣徒绝对不该「放任」心里的不安、惧怕、内疚、挣扎…等却置之不理，这将会导致极为不佳的后果，如约翰壹书四章十八节即已指出：「…因为惧怕里含着刑罚、惧怕的人在爱里未得完全。」；彼得前书五章七至八节也说道：「你们要将一切的忧虑卸给上帝、因为他顾念你们。务要谨守、儆醒、因为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所以，务要享受会幕里、至圣所内的祷告，每日洗净自己、保持与上帝和好的心怀意念。因此，每日例行的「定时」、「随时」祷告，必要时更分别一段时间出来「集中」祷告均不可或缺。若无祷告则绝不能恢复洁净的生命和坦然无惧的心，不洁净的生命更无法享受有权柄的思想、言语、生活。

## 2. 「主阿，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们」：

属灵争战的第一步，即首先要掌握何谓魔鬼的作为。其实并非看见或听见什么灵异现象，而是大凡一切的欺骗、暗示、蒙蔽心眼、诱惑、控告、逼迫、比较、嫉妒、自卑…等均是从那「起初就撒谎者」而来。其结果更会带来教人不安、惧怕、忧虑、贪心、仇恨、淫乱、犯罪…等下场。

其次更要掌握魔鬼最怕的为何—即人「了解了事实」，即明白了上帝的话，它天花乱坠的谎言便不攻自破；人一旦相信了上帝的应许，它日以继夜的控告和暗示皆无所遁形；人只要愿意顺服主的引导，它五光十色的引诱便消逝褪色；当人发现自己的一无是处，而且懂得倚靠基督的宝血时，便能完全识破它的西洋镜，发现它充其量只不过是一团虚影、一片阴暗，真光来到牠只得「抱头缩窜」、非离开不可！

然而这一切的奥秘均存在于「耶稣基督之名」里。耶稣就是「基督」、「弥赛亚」即「受膏者」之意。「大先知耶稣」带来事实—上帝的话，使人明白上帝永远的计划和美意；「大祭司耶稣」代替人受刑罚而死、并从死里复活，凡相信祂的人都能从罪、咒诅、审判、死亡里得着自由；「大君王耶稣」现正坐在上帝宝座右边，掌管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凡信祂的人得与祂一同坐席、享用君王的权柄。

个人既与基督一同死、一同复活，便已得着新造的身份、权能、基业，每当他紧握住自己所信的来面对问题时，在其心中的至圣所散发出之「基督的光」映照之下，便使一切欺骗、黑暗、虚影

均远远地离开他。故每当遇到问题时，切忌直接面对问题本身试图解决，而应进入自己的内在生命里，叫基督的光照耀！当我们在实际生活中，心灵遭受暗示、控告时，无论是夫妻相处的问题、教养儿女的问题、经济拮据的问题、事业瓶颈的问题或教会事奉、同工配搭的问题…等，均不该继续停留在逃避、推卸、找借口或自责、自卑、自怨的阴影下，而应在第一时间即来到心中至圣所的施恩座前，寻求基督的光照、宝血的赦免，在任何问题里均要得着马太福音十二章廿八节的秘诀：「我若靠着上帝的灵赶鬼、这就是上帝的国临到你们了。」使心灵恢复天国里的平安、喜乐！

以上述自己所信并亲身经历过的「先知、祭司、君王」的基督信息帮助他人时，无论个人、家庭或地区的黑暗势力皆被打破、挪开。因此，要认清拥有福音奥秘之自己的生命是何等尊贵、何等重要！

### 3. 「看见你们所看见的，那眼睛就有福了」：

究竟人能看见什么呢？此处所指并非肉眼能看见什么超自然、超常理的天外异象，而是路加福音十一章卅四节所说：「眼睛若瞭亮，全身就光明。」当我们属灵的眼睛瞭亮、未被蒙蔽时，便能看见灵界的奥秘、天使和魔鬼的事、基督宝血的奥秘、圣灵的內住、感动、能力、果子、盼望永远的国度、享受天国、扩张天国…等。

至于何种人的眼睛才有可能瞭亮？惟有「有福」的人，即「上帝命定要赐福」蒙爱、蒙拣选、蒙召、蒙恩、蒙福之人才能看见。亦即哥林多前书二章十四节所谓「属灵的人」：「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哥林多前书十二章三节特别强调被圣灵感动之人方能认耶稣基督为主：「…被上帝的灵感动的、没有说耶稣是可咒诅的、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以弗所书一章十三至十四节则说明了蒙福者有圣灵內住为其印证：「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

当圣徒蒙召的时候，非仅仅个人蒙上帝呼召，而是带着自我们出生以来的一切与生俱来的内在条件、外在环境、所有的人际关系、至蒙召为止的整个时光…等，均一起蒙召、蒙福了。因此，蒙召的圣徒的身边必有许多同样「有福的」肢体围绕，如：配偶、子女、父母、亲族、同事、同工、友人…等。在我们个人尚未蒙恩之前，因灵眼完全被无知所蒙蔽，故总是认为身边的人不断带给自己诸多压力、麻烦、责难、甚至逼迫，这是因为当时我们的灵眼昏暗、尚未瞭亮之故。直到我们蒙召那一刻止，才蒙受上帝圣灵的恩膏，得着上帝充满怜悯、期待的眼光，明白身旁一切「有福」之人均出自父上帝美意的安排，为要造就、琢磨我们成圣、结果子而预备，并且各皆拥有上帝所订不同之时间表，待其生命里出现马太福音五章所说：「虚心、哀恸、温柔、饥渴慕义、怜恤人、清心、使人和睦、为义受逼迫」等的「八福状态」时，即是其开始蒙恩的征兆！

然则我们该如何方能领其归主呢？惟有先在上帝所赐与自己一切的条件里，逐件寻得感恩的理由；在日常生活中更要实际享受「在地如天」的天国生活，特别在自己所遇见的一切问题里要「得着耶稣基督所以得着我」的理由和答案；要掌握每日无论得时或不得时均能分享基督「以马内利」的信息并个人亲身经历之见证；在周围出现饥渴慕义之八福状态的人时，也能得着父神期待的眼光来分辨其时间表来为其感恩、代祷。如此我们个人、家庭、教会的疆界必将持续地扩张，直到地极！

**\*\* 本周祭坛祷告题目 \*\***

1. 主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我已经给你们权柄…能胜过仇敌一切的能力…」主耶稣怎能拥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呢？主的权柄又怎能临到我的生命里呢？
2. 主的门徒从传福音之地回来说：「主阿，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们。」在我的生活现场里，有无此种经历？能否举个例子来说明？
3. 主说：「看见你们所看见的，那眼睛就有福了。」我的眼睛便是「那眼睛」吗？若是，我能看到什么？在我周围有没有发现过「那蒙恩的眼睛」呢？我如何能多得那种人呢？